



寬免牌費六個月的新措施將於 5 月 1 日生效

(2009 年 4 月 23 日)《2009 年地產代理(發牌)(修訂)規例》將於 2009 年 5 月 1 日生效。持牌地產代理從業員及新批牌照的人士，可由 5 月 1 日開始，獲得一次過寬免六個月牌費的優惠。

地產代理監管局(監管局)期望透過一次過寬免牌費的措施，減輕地產代理業界於當前營商環境下的經濟負擔。

牌費寬免有效期為一年。各類牌照可獲得的最高寬免金額¹如下：

營業員牌照	640 元
地產代理(個人)牌照	1,005 元
地產代理(公司)牌照	1,400 元
營業詳情說明書	1,060 元或 1,400 元

(視乎個別說明書情況而定)

根據牌費寬免計劃，倘若持牌人於寬免期內獲續發 12 個月或 24 個月的牌照，可獲得全數的寬免金額。持牌人亦可選擇於寬免期開始後申請退款(退款金額將按照寬免期內牌照的有效期，以比例計算)。每類牌照於寬免期可獲得

¹ 假若牌照申請人於寬免期內獲批有效期少於 12 個月的牌照，可以獲得的寬免金額將按比例調整。



的寬免金額，不會超逾上述數目。

監管局已把寬免計劃的詳細資料上載至監管局網頁 (www.eaa.org.hk)，亦設立了電話熱線（2151 2901）。公眾亦可發電郵至 fee_concession@eaa.org.hk，查詢詳情。

— 完 —